

# 从社会公平视角探究中国园林规划设计变革

刘志强

(苏州科技学院 建筑与城市规划学院,江苏 苏州 215011)

**摘要:**针对我国转型时期的国情,从社会公平的角度研究园林规划设计编制存在的问题和探索改革的方向,从本质上认识园林规划设计,探究园林规划设计变革所带来的制度安排、工作方式方法的改进和创新,从而在建设和谐社会的背景下为促进社会公平提出新思路、新方法。对我国园林规划设计的定位、决策机制和规划结果中存在的不公平现象进行了剖析;并从法律和制度上保证规划权力的均衡、园林规划设计要关注社会问题、以社会发展为核心的物质—社会综合式园林规划设计范式三方面提出了促进社会公平的园林规划设计对策。

**关键词:**风景园林;社会公平;探索和研究;园林规划设计;中国;规划范式

**中图分类号:**TU 986.5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1-0009(2011)10-0194-04

目前,我国正处于社会和经济的转型时期,在取得巨大社会进步和经济繁荣的同时,深层次的社会矛盾也日益凸显,其中社会公平已成为当前中国最大的社会问题之一。

园林是城市中唯一有生命的基础设施,应具有生态、景观、文化、休憩、城市防灾和公共安全等综合功能,市民有权利公平地使用和共享城市园林。因此,园林规划设计的合理与否,直接影响公众的生活质量和社会公平。然而,当前园林规划设计主要服务于经济建设,依托于权力和资本,目标偏向于追求经济效益和城市形象。园林资源上的利益冲突也不断加剧,园林规划设计的过程及结果不公平现象均普遍存在。但受传统园林规划设计的技术工具属性的影响,相关研究多侧重于城市形象、美学效果和空间发展规律等,而从社会公平角度对园林规划设计研究不够深入。我国正处于城市化加速发展时期,园林建设刚刚开始发展,在未来20~30年内,全国上下都有大量园林项目进行建设。因此,必须要深入研究社会公平下的园林规划设计应对策略,否则园林的发展只会进一步加剧社会的不公和矛盾冲突。

追求公平的利益协调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重大课题,也是园林规划设计的必然发展方向。为此,文章旨在针对我国国情和转型时期复杂的社会背景,从社会公平的角度研究园林规划设计编制存在的问题和探索改革的方向,从本质上认识园林规划设计,探究园

---

**作者简介:**刘志强(1975-),男,山东滨州人,硕士,讲师,研究方向为集约型园林体系及园林促进公共健康和公共安全。

**基金项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2009年科研开发资助项目(2009-K6-5);2009年江苏省普通高校自然科学研究指导性资助项目(09KJD220002);江苏省“青蓝工程”资助项目。

**收稿日期:**2011-02-18

林规划设计变革所带来的制度安排、工作方式方法的改进和创新,从而在建设和谐社会的背景下为促进社会公平提出新思路、新方法。

## 1 社会公平对转型中国的意义

当前我国正处于经济、社会转型的历史时期,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是我国该时期社会发展的主基调,但社会不公现象已成为构建和谐社会的严重障碍。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审议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把促进社会公平作为落实科学发展观、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任务和根本要求<sup>[1]</sup>。实现社会公平是社会主义的本质要求,是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发展动力,是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支点,在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进程中处于十分重要的基础地位<sup>[2]</sup>。因此,促进社会公平是转型时期中国的一个需要密切关注和妥善解决的重大问题。

## 2 我国园林规划设计中的不公平现象剖析

在我国的封建社会,园林只服务于君主、达官贵人和富贾豪商等少数人群,规划设计遵循“三分匠,七分主人”,少数所有者具有绝对话语权。建国后园林服务的人群是全部的人民大众,园林已成为有效改善城市人居环境、提高广大市民生活质量、促进城市发展的基础设施。改革开放后,园林规划设计主要服务于经济建设这个中心任务。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利益主体日趋多元化,园林规划设计面对的利益协调问题愈加复杂,园林资源上的利益冲突也不断加剧,园林中的不公平现象在园林规划设计的全过程中已普遍存在。

### 2.1 园林规划设计定位仍停留在物质和技术阶段

目前,我国的园林规划设计仍注重于园林物质空间的创造,借助规划技术和专业技能,采用基于专家的理性设计方法和封闭的操作程序,目标是城市形象、美学

效果和物质空间秩序。该种规划模式被称为“物质性规划”,它已无法适应逐渐民主社会的要求,如何面对人民大众不同需求和使规划结果公正、公平,仅靠技术专家理性的物质规划已无法实现。

## 2.2 园林规划设计决策过程依托权力、资本和精英谋略

通常园林投入较大,一般不产生经济效益,具有很强的公益性。目前,我国园林规划设计却主要服务于经济建设,服务于权利和资本,是一种满足一定政治与经济目标的技术工具;决策过程民主缺失,由政绩、经济利益、设计师和专家的喜好所决定。

**2.2.1 园林规划设计服从于权力和资本** 目前,权力集团和资本集团对园林规划设计具有绝对控制权。在市场经济体制下园林规划设计已成为一种商品,完全参与市场交易。政府和房地产开发商是园林规划设计的主要购买方,规划成果必须呈现出甲方的政绩或经济目标,也必然导致对公众利益的忽略。官员追求政绩,是中国几千年官场文化的基本信条<sup>[3]</sup>,而城市园林建设在所有政绩中是最能在短期内实现的。因此,对于任期有限的官员来说,势必会对园林关怀备至。政治家几乎就成了园林设计师,园林规划设计多由领导提出或最终决定规划方案。此背景下的园林是展示性的,追求关注美学效果、气派和城市形象,使其成为美化城市的重要手段。但由于盲目的政绩观、攀比成风和过分强调城市园林的美化作用原因,造成城市园林的投入高(建造和维护)、生态和社会效益差、寿命短而重复建设。目前,房地产开发商异常重视园林的建设,用园林来包装其商品。园林规划设计已被迫成为资本集团谋取更高的经济收益的重要手段。从而造成居住区景观过度设计、商业化设计十分严重,成为高房价的帮凶,同时造成物业成本成倍增加和资源严重浪费。

**2.2.2 设计师趋向个人主义** 我国园林规划设计过程中,园林设计师作用贯穿始终,直接决定了规划质量的好坏。当前,园林规划设计趋向是满足业主要求下的设计师个人主义表现,规划设计多出自设计师的主观判断,规划设计的质量取决于设计师自身的专业能力和艺术修养,而忽略了园林规划设计的社会、经济属性,忽视了规划的“公平性”,是一种典型的感性设计方式。将本身的价值观作为全体大众的价值观,采用的是一种推理论式的规划方法。其规划设计除对甲方妥协和让步外,几乎不征求使用者的意见。

**2.2.3 缺乏公众参与决策的机制** 长期以来,园林规划设计是自上而下的结果,主要由政府决策和开发商商业运作产生,规划过程中既缺乏有效的法制保证公众参与到设计中来,公众也缺乏参与的意识。我国在近10年来,虽然在园林规划设计实践上做了部分公众参与的工作,但仍停留在问卷调查、图纸和模型展示等,是事后的、被动的、较低层次的参与<sup>[4]</sup>。从而造成规划过程中

未能倾听公众的要求和愿望,既然不同利益者没有均等的机会和发言权,那么规划成果就难以体现社会公平。

## 2.3 园林规划设计结果的不公平

园林是一种资源,园林规划设计是对该资源占用上的分配。当前,园林规划设计成果造成在园林资源占用上、使用上存在代际、区域和不同群体间的不公平。

**2.3.1 不同群体间的公平问题** 现代园林应是服务于全体人民群众的,但规划的结果多体现的是少数政府领导和资本集团的意志,而忽视普通大众的要求,特别是忽略老年人、残疾人对城市园林的渴望和需求,规划结果对多数人群不平等。一是城市园林建设多凭“长官意志”决策办事,过分强调眼球经济,造成人工景观和形式主义盛行。该种结果满足了政府官员追求“政绩”的目的,但不能满足市民对园林的生态、游憩、减灾避险等综合功能的要求。二是开发商具有自行决定所开发楼盘的景观规划和建设,高档居住区具有景观环境,但享用此环境的前提是支付大量资金,使本应该为公益事业的园林“嫌贫爱富”起来,大多数并不富裕的市民没有资格使用和享用上述景观环境。三是园林是老年人和残疾人最安全、最舒适、最期望的活动场所,加之老年人和残疾人闲暇时间充足,他们应是园林的最大消费群体。但城市园林不能满足他们需要的问题已十分严重,建成的园林不符合其生理、心理、社会特征和要求。

**2.3.2 区域和代际间的公平问题** 目前,园林建设中多采用古树、大树和石材,造成了树木和石材原生地的破坏,从而造成区域间的不公平,尤其造成了城乡的不公平。但近10年来,园林建设如火如荼的在全国各地进行,追求豪华奢侈、铺张浪费的风气十分盛行,攀比斗富之风愈演愈烈,在园林建设和维护的过程中存在严重浪费土地、资金、植物、水资源等现象<sup>[5]</sup>,这是对后代的严重不公平。

## 3 从社会公平角度探讨中国园林规划设计变革

科学发展观的确立及建设和谐社会目标的提出,对中国园林规划设计的定位提出了新的要求。市场经济的发展既给园林规划设计注入了活力,也使得转型期的中国园林规划设计面临社会公平等矛盾,要有效解决这些矛盾就必须转变规划设计理念,创新规划设计方法,改变规划设计制定和实施的途径。

园林规划设计的本质是通过对绿地、游憩场所等资源的安排来进行利益分配,规划设计的合理与否,直接影响公众的生活质量和社会公平。在当前我国社会正处于转型期、利益主体日趋多元化、社会多元价值的冲突日趋严重的背景下,传统的单一园林规划设计技术思维已无法应对复杂的社会公平问题。园林规划设计面对越来越复杂的社会公平问题,园林空间研究和基于技术专家的理性设计方法已不能满足现代社会发展的需要。规划设计应加强园林空间背后的多元化利益进行

研究,基本价值观发展趋势是兼顾改善城市物质环境、促进社会发展与保障社会公平,最终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协调发展。

### 3.1 在法制和制度上保证参与、决策园林规划设计权力的均衡,是实现促进社会公平的前提和基础

从园林规划设计产生社会不公平的根源分析可以得出,权力分配不对称是造成问题发生的根本原因。必须以“社会公平”和“公共利益”为目标导向去调整和完善我国的园林规划设计体系,研究在相关法规和政策中对园林规划设计如何保障社会公平加以明确,变革相关的国家和地方性政策、法规、条例,保障园林规划设计促进社会公平。针对园林规划设计与社会公平的关系以及公众参与园林规划设计的权利等方面做出明确规定,以保障园林规划设计的各个环节确立以公共利益为目标导向,充分保障市民参与和决策园林规划设计的权利<sup>[4,6]</sup>。

园林规划设计制定环节,应以立法的形式规定公众参与规划设计决策的义务与权利,规定公众参与的具体程序,使之能够贯穿规划从编制到审批的全过程;要明确各种层次规划公众参与的方式范围途径及违规事件的责任追究,要明确组织、机构的安排以及人员设置。

在园林规划设计实施环节,研究编制有法定效力的操作性规划,通过制定法定图则,将操作层面的规划编制以社会公平的目标和导向具体化、法定化。

在园林规划设计实施后要进行评估,要研究评估的机制、程序和操作方法,对园林规划设计促进社会公平的效率进行判断理清责任,并对法规、制度做出进一步的改进。

### 3.2 园林规划设计要关注社会问题,园林学科是面对社会公平问题的必然选择

园林规划设计促进社会公平必须要关注社会问题,并对解决社会问题发挥作用。目前处于转型时期的我国出现了一系列的问题和矛盾,园林规划设计迫切需要关注和面对以下3个社会问题并提出解决对策。

#### 3.2.1 节约型社会下的园林规划设计对策研究

在我国经济快速发展的同时,由于对资源的低效益消耗、浪费和过量的攫取,造成了资源的不足和环境的破坏。在我国政府提出建设节约型社会的背景下,城市园林应成为贯彻科学发展观和创建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载体,但约占1/3城市用地的园林行业在建设的过程中严重浪费土地、资金、水等各种资源,并造成代际和区域间的严重不公平。园林规划设计对施工和维护管理过程中能否实现资源的节约产生直接的影响。因此,规划设计的节约是最大的节约,应从规划设计的源头上制止一切浪费行为。应结合我国的自然资源与环境条件、社会与经济发展的实际情况,研究在园林规划设计过程控制土地、水、材、能、管理等资源投入、最大发挥其生态和社会效益产出的科学原理和技术措施,引导园林向集约、环保、健康舒适、讲求效益的轨道发展<sup>[5,7,10]</sup>。

#### 3.2.2 残疾问题和人口老龄化问题下的园林规划设计对策

残疾问题和人口老龄化问题是21世纪我国最主要的两大社会问题。截止2006年,我国有60岁以上的老人1.49亿和残疾人8296万<sup>[11-12]</sup>,并且老年人和残疾人总量正在快速增长。老年人、残疾人人群渴望得到社会的尊重,要求充分参与社会生活,共同分享社会的发展成果。而作为城市重要基础设施之一的园林,是老年人、残疾人最安全、最舒适、最期望的活动场所。因此,如何使园林的规划和建设满足弱势人群的需要,创建一个安全、舒适和健康的园林环境,是十分紧迫的研究课题。园林规划设计应重点研究以下三方面:一是老年人和残疾人的生理学、心理学、社会学、人体工程学特征,对每个年龄结构、各种残疾类型进行系统地深入研究;二是大力开发建设服务于老年人和残疾人园林的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和新材料;三是研究服务于老年人和残疾人园林的标准、规范的制订,将要求具体化、可操作化,引领园林发展方向<sup>[13-14]</sup>。

#### 3.2.3 防灾避难下的园林规划设计对策研究

我国是世界上遭受自然灾害较为严重的国家之一。城市园林作为城市开敞空间,在地震、火灾等重大灾害发生时,能够作为人民群众紧急避难、疏散转移或临时安置的重要场所,是城市防灾减灾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并且具有数量多、面积大、分布均匀、自然环境优良、改造实施简便等特点,是十分理想的防灾避难场所。但目前在我国园林建设普遍存在防灾避难功能不完善等问题,对于如何规划、合理利用和科学评价园林应急避难能力必然成为研究热点。因此,必须从防灾、减灾、避难等角度研究我国园林的防灾避难作用、机制、规划理论、配套技术标准及应用;为有效发挥园林的防灾避难功能解决技术瓶颈,为防灾避难规划提供依据,使园林防灾避难工作科学、规范、有序地进行。从而提高城市防灾避难能力,最大程度地减少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损失,维护灾区社会稳定<sup>[15-17]</sup>。

### 3.3 社会综合式规划,是实现促进社会公平园林规划范式的必然改变

园林规划设计是为了实现城市的社会、经济、文化和环境的综合发展,对绿地、游憩场所等资源进行配置的一种社会活动过程。新时期园林规划设计必须将规划理念从对图纸的编制转向对过程和实施的重心转移。从单一的重视物质环境建设要转向社会公平、物质环境兼顾。园林规划设计除对舒适度、文化和美学效果这些传统工作外,一定要寻求与社会学、行政管理等学科的结合,使园林最大限度地满足广大民众的利益。园林规划设计转型的基本方向是从作为政府、开发商实现政治、经济发展目标的技术工具,转向以社会发展为核心的物质——社会性综合式规划。后者规划范式理性与感性结合、物质性与社会性兼顾,具备改善物质环境和促进社会公平的规划,将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协调发展(表1)。

表 1

物质性园林规划设计与物质——社会综合式园林规划设计的比较

	物质性规划	物质—社会性综合规划
规划实质	实现经济发展目标的技术工具	关注社会多元需求和社会公正,是具备分配社会资源和调节社会公共利益职能
规划目标	服务于政府、开发商的政策、经济建设而进行的物质空间创造	以社会发展为核心,面对多元社会需求、公共利益、公共问题,实现社会全面发展与社会公正
规划重点	以园林空间组织为中心,重视园林规划设计的专业技术属性,强调城市形象、美学效果和空间发展规律	以园林空间组织、园林空间背后的利益协调为中心,重视规划设计的科学性、社会性、经济属性,强调环境、社会、经济的协调发展
规划编制和决策	政府或市场组织,在设计师、政府、开发商、专家内的封闭系统。由专家和政治家主导,强调领导的绝对权威	政府组织,专家领衔、部门合作、公众参与的开放式系统,一种动态的、公众广泛参与的社会化进程。体现出咨询与协商的特征,体现出政府与社会、精英与大众之间的对话与交流,体现出科学与人文、民主相融合的社会性规划
规划进城	现场踏勘、方案设计、向领导和开发商汇报、编制成果、报批(甚至不需要报批)	规划前、规划过程、规划审批及执行、通过讨论会议、热线、图形模拟展览、公众听证会等形式多方协商
规划思维	自上而下	自下而上
可操作性	追求技术理性	追求价值理性
	操作性强	易操作差

#### 4 结语

传统的园林物质规划已无法解决处于转型时期的我国社会多种利益关系的平衡,并加剧了社会的不公平。转变园林规划设计重视物质空间设计到重视园林空间背后的利益协调,从而使园林规划设计从技术导向走向价值导向,是一个必然的发展趋势,但也肯定是一个漫长的探索过程。它既依赖于园林规划设计体制的转变,也依赖于园林规划设计范式的变革,需要政府、设计师和公众的共同努力合作,最终实现社会、经济和环境协调发展,从而促进社会公平。

#### 参考文献

- [1]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的建议 [M]. 北京:人民出版社,2005.
- [2] 贾媛媛,栗德强,李娟,等. 实现社会公平对构建和谐社会的作用[J]. 内江师范学院学报,2008,23(S1):151-154.
- [3] 石楠. 试论城市规划中的公共利益[J]. 城市规划,2004,28(6):20-31.
- [4] 郭美峰. 一种有效推动我国风景园林规划设计的方法—去公众参与[J]. 中国园林,2004(1):76-78.
- [5] 开展节约型园林绿化,促进城市可持续发展—仇保兴副部长在全国节约型园林绿化现场会上的讲话[EB/OL].[2006-09-11]. <http://old.cin.gov.cn/city/speech/2006091107.htm>.

- [6] 唐军. 城市现代化、民主化发展中的城市景观[J]. 华中建筑,2006,24(9):87-89.
- [7] 刘志强. 集约型园林概念研究[J]. 建筑科学,2009,25(4):54-56.
- [8] 朱建宁. 因地制宜,建设节约型园林[N]. 中国建设报,2006-09-05.
- [9] 刘志强. 节约型社会的景观发展对策探讨[J]. 四川建筑科学研究,2008,34(1):242-243.
- [10] 刘志强. 关于建构我国集约型园林体系的思考[J]. 西北林学院学报,2009,24(4):182-186.
- [11] 中国残疾人总数 8296 万,占总人口数 6.34% [EB/OL].[2006-12-02]. [http://www.ycwb.com/xkb/2006-12/02/content\\_1302200.htm](http://www.ycwb.com/xkb/2006-12/02/content_1302200.htm).
- [12] 蒋正华. 中国人口老龄化现象及对策[EB/OL]. [2005-03-21]. <http://theory.people.com.cn/GB/40536/3257709.html>.
- [13] 刘志强,洪亘伟. 老龄化社会下的园林规划设计策略研究[J]. 苏州科技大学学报(工程技术版),2008,21(2):59-62.
- [14] 刘志强,洪亘伟. 关注弱势群体,共享城市园林[J]. 福建建设科技,2008(4):31-32.
- [15] 李静,张浪,陈艾洁. 城市应急避难场所与城市绿地建设结合途径的探讨[J]. 中国园林,2007(5):83-86.
- [16] 包志毅,陈波. 城市绿地系统建设与城市减灾防灾[J]. 自然灾害学报,2004,13(2):155-160.
- [17] 李树华,李延明,任斌斌,等. 浅谈园林植物的防火功能及配置方法[C]. 抓住 2008 年奥运会机遇进一步提升北京城市园林绿化水平论文集,2005.

## Studies on the Transform of Chinese Landscape Planning and Design from Social Justice

LIU Zhi-qiang

(Department of Architecture and Planning, Suzhou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uzhou, Jiangsu 215011 )

**Abstract:** For the condition during the China's transition, the paper researched the preparation problems of landscape planning and design from social justice, explored the way of reform, recognized the essence of it and investigated the institutional arrangement and working way improvement and innovation, so it could make new thinking and way promote social justice in building harmonious society background. While the paper analyzed the unfairness of Chinese landscape planning location, decision-making mechanism and planning results, proposed the countermeasures to promote social justice from three facts that were planning powers balanced by legal system and institution, landscape planning and design with social problem and the material-society comprehensive planning paradigm with the social development core.

**Key words:** landscape; social justice; exploration and research; landscape planning and design; China; plan paradigm